丰都县教育委员会关于重庆市丰都县蓝鲸鲸艺术培训有限公司举办者变更的公示

根据《重庆市教育委员会等六部门关于印发重庆市非学科类校外培训机构审批流程（试行）的通知》（渝教发〔2023〕2号）、《重庆市教育委员会等六部门关于印发重庆市非学科类校外培训机构设置标准和管理指南（试行）的通知》（渝教发〔2023〕3号）要求，丰都县教育委员会、丰都县文化和旅游发展委员会拟同意重庆市丰都县蓝鲸鲸艺术培训有限公司举办者变更，现将有关情况向社会公示：

同意重庆市丰都县蓝鲸鲸艺术培训有限公司的原举办者黄春梅（身份证号:5002301995\*\*\*\*\*\*48 ）变更为黄春梅（身份证号:5002301995\*\*\*\*\*\*48 ）和周澈（身份证号:5002301995\*\*\*\*\*\*90）。

公示期为五个工作日：2024年7月25日至2024年8月1日。

公示期间如有异议，请与丰都县教育委员会联系（023-70722275），本单位将对反映问题进行核实查证，并为反映者保密。对线索不清的匿名电话和匿名信函，公示期间不予受理。

丰都县教育委员会

2024年7月25日